

山亭区教体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http://www.shanti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山亭区教体局联系（地址：山亭区山兴邻里广场四楼 A 区 418 室，邮编：277200，电话：0632-8811796）。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区教育和体育局紧密围绕年度工作要点，不断强化公开意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开内容进行细化，进一步拓展公开范围。通过强化组织领导、优化公开机制、探索创新公开形式以及加强监督管理等，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效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推进。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 年，我局在山亭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100 余条，内容涵盖工作动态 49 条、政策解读 1 条、规划计划 1 条、人事信息 14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23 条、重点

领域信息公开 41 条、政务公开保障机制 1 条，确保群众能够及时了解教体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依据《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进一步畅通网络、邮件等多种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保障信息公开申请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得到及时办理与反馈。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结合实际工作情况，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里内部的职责划分、处理流程步骤与具体要求，落实相应人员责任与权限，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增强工作人员政务主动公开意识，并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严防涉密信息上网。

（四）平台建设方面。我局在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开展的基础上，持续强化对政务新媒体的运维与管理。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微信公众号常态化宣传本领域动态，“山亭教体”微信公众号在全市政务类微信公众号传播力榜单中位居前十。

（五）监督保障方面。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对信息准确性进行审核，确保信息发布程序合规、内容真实、格式规范。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全年我局未发生因政务公开工作引发的追责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7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9.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4 年度存在问题改进情况。针对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政务公开信息量较少，内容单一的问题，我局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机制，加强各股室（中心）之间的沟通与协作，明确各股室（中心）在信息收集和提供方面的职责，及时反馈业务工作进展、成果以及相关数据等信息。

（二）2025 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仍存在以下不足：政策宣传解读的及时性以及形式的多样性仍有待提升。

下一步我局将把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常态化重点任务，切实压紧压实责任，确保落实到位，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紧密围绕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教师招聘等重点领域，扎实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及时、有效地回应群众关切的问题，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与实际成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本单位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 年度，我单位未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单位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我局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上级要求，着力强化政务信息公开举措，不断提升工作标准与要求。确实做好本领域政策公开与解读工作，为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营造了良好公开环境。

（三）本单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5 年度，我局共收到转办件 29 件。其中，枣庄市人大建议 1 件、枣庄市政协提案 2 件、区人大常委会交办人大代表建议 9 件、区政协交办提案 17 件，均已规范办理完毕。

（四）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我局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创新实践，依托新媒体平台深化政策解读工作，在“山亭教体”微信公众号开设“办人民满意教育、校园新闻、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特色专栏，

年度阅读量突破 33 万，获得了广泛关注与认可。